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DCO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營運數據**

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本集團」）及合營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實現的合約銷售約為人民幣 101.35 億元，建築面積約 112.5 萬平方米。

上述初步數據未經審計及根據本集團內部資料編製並可能會發生變化，也可能與本公司按年報或中報刊發的經審核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的數字存在差異。該等數據不能被視為本集團現在及未來營運及財務的指標或指示。因此，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供投資者參考及不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謹慎行事，避免不恰當地依賴該等資料。如有任何疑問，投資者應尋求專業人士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黃若青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黃若青先生、唐承勇先生及洪篤煊先生；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友嘉博士 BBS 太平紳士、周安達源先生 SBS、葉棣謙先生及周光暉先生太平紳士。